

中信里昂全球公募基金開放式基金型公司
（「本公司」）
- 中信里昂美元貨幣基金
- 中信里昂短久期中國債券基金
（各自為「子基金」，統稱為「各子基金」）

此乃重要文件，請即處理。倘閣下對本文件內容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會計師、銀行經理、財務規劃師、代理人、律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中信里昂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經理**」）就本通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盡其所知及所信，本通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令本通告中的任何陳述變得具誤導性。

本通告所使用的並未另行界定的詞彙具有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0月的基金章程（「**基金章程**」）賦予該等詞彙的涵義。

日期：2023年1月19日

尊敬的股東：

我們，中信里昂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作為本公司及各子基金的基金經理，就以下變更致函通知閣下，而除非另有註明，變更自[*]（「**生效日期**」）起生效。

A. 基金經理名稱變更

自生效日期起，作為品牌重塑活動之一部份，中信里昂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作為本公司的基金經理）將更名為中信證券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此變更**」）。敬請注意這僅涉及基金經理名稱的變更，而基金經理的(i)實體及人員；以及(ii)控股股東並無任何變更。為免生疑問，敬請注意，儘管有此變更，本公司及各子基金的名稱維持不變，並保留「中信里昂」的名稱。「中信里昂」為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旗下眾多間接附屬公司在中國內地以外使用的商業名稱。

此變更不會對(i)適用於本公司及各子基金的特點及風險；(ii)本公司及各子基金的營運及／或管理方式；或者(iii)本公司及各子基金的費用水平或成本產生任何影響。因此，現有股東的權利或權益將不會因此變更而受到損害。

B. 基金經理聯絡資料更新

基金經理的電郵地址已予以更新，立即生效。如欲獲得有關本公司及各子基金的進一步資料，或就本公司及任何子基金進行任何查詢或投訴，投資者可電郵至 am-ops@cls.com 聯絡基金經理。敬請注意基金經理的通訊地址保持不變。

C. 文件查閱

為反映上述變更，本公司基金章程及各子基金產品資料概要將予以修訂，並將在生效日期或其前後可於我們的網站(www.clsa.com/services/assets-management/)¹查閱及於正常營業時間（星期六、星期日及公眾假期除外）向基金經理的辦事處免費索閱。

D. 查詢

倘閣下有任何疑問或需要有關本通告任何方面的進一步資料，請聯絡基金經理，地址：香港金鐘道 88 號太古廣場一期 18 樓，電郵：am-ops@clsa.com，電話：+852 2600 8888。

謹啟

中信里昂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¹此網站未經證監會審閱或認可。